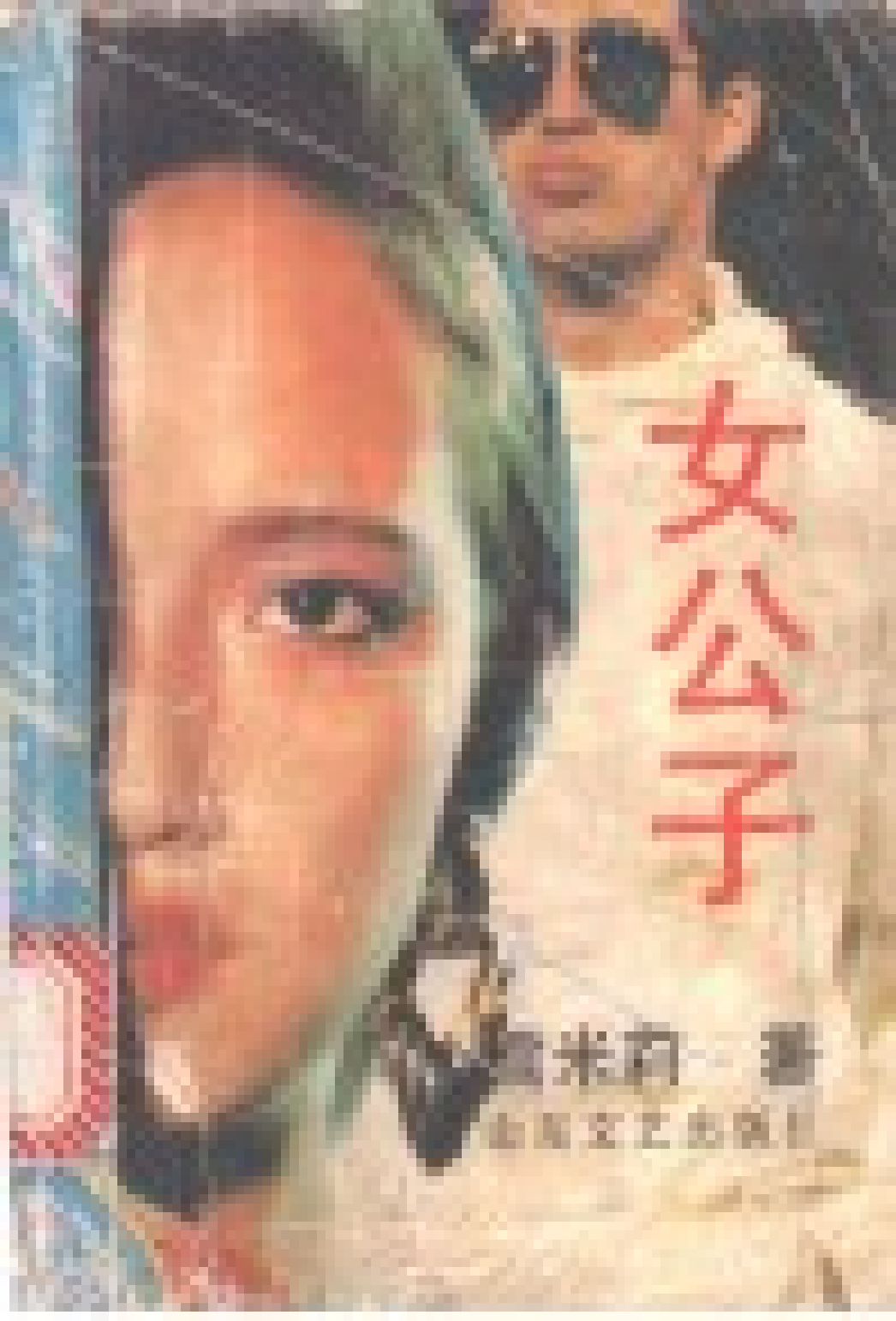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a close-up portrait of a woman with light green hair and red lipstick, looking directly at the viewer. In the background, a man wearing dark sunglasses is visible. The cover is heavily worn, with numerous scratches and scuffs. The title '女公子' is printed in large, bold red characters on the right side. The author's name '雪米莉' and the publisher's name '山东文艺出版社' are at the bottom right. A red and white geometric pattern is visible on the left edge.

女公子

雪米莉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



女公子

鲁迅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女 公 子

期 限 表

山东文艺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济南

鲁新登字第3号

女 公 子

雪米莉 著

出版者：山东文艺出版社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发行者：山东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 615710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者：山东新华印刷厂

*

787×1092毫米32开本 10印张 193千字

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00

ISBN 7—5329—0833—x

I·752 定价4.95元

内 容 提 要

富家娇女朱怡风，生性反叛、标新立异，是个具有温情和野性的双面女郎。她追求时髦与刺激，在玩遍香江各种稀奇古怪之后，投身黑道，从事极其冒险的勾当。为了一件富有传奇色彩、价值连城的举世珍宝，她接连制造了几起骇人听闻的血案，并与欲得此珠宝的三合会大佬司马全岛结下了不解之仇怨。

怡风男友克柔为此遭绑架并无辜死于黑道之手，目睹惨状她有所醒悟，在克柔同母异父之弟、警官克刚的帮助下，她愿意同警方合作。但江湖险恶，加上她悖乱的野性，在报复行动中，因手段毒辣，令黑道大佬恼羞成怒，悍然杀害怡风的家人。怡风和克刚愤恨交织，向黑社会复仇，几历险境，刺杀了黑道元凶，但克刚也倒在血泊之中。怡风知道这些悲剧都由自己而起，伤心伤情，面对情人的亡灵，举起手枪，对准自己年轻而美丽的头颅，扣动了扳机……

目 录

第一章	放浪女公子·····	(1)
第二章	夜袭珠宝行·····	(35)
第三章	血溅蓝宝石·····	(69)
第四章	酒色才气情·····	(104)
第五章	绑架红粉妹·····	(132)
第六章	铁胆侠女恨·····	(169)
第七章	残阳碧海劫·····	(200)
第八章	血腥大报复·····	(234)
第九章	江湖险恶路·····	(261)
第十章	幡然悔悟泪·····	(297)

第一章 放浪女公子

夜色真美。

星火璀璨的夜晚同阳光明媚的白昼完全是两个不同世界。

朱怡风的平治房车箭般穿行在光海灯河里，向幽静迷人的太平山顶疾驰驶去。

她喜欢夜，更喜欢有月亮的晚上，而太平山顶是香江赏月谈情的最佳去处。

四月十五的月亮是属于情人的月亮。黄昏之际，朱怡风便约会在香港大学中文系攻读硕士学位的男友温克柔，要在这静谧甜美的夜晚分享那份温馨和爱意。

脚踏清丽的月色，沐浴凉爽轻柔的山风，倚在车旁的朱怡风犹如月宫下凡的仙女，袅袅婷婷，让人遐想联翩。

然而，久久不见情侣的踪影，朱怡风清丽俊秀的脸上渐渐蒙上了一层不悦的阴郁之色。

“叭——”

她点燃一支香烟，淡淡的怨气随着喷出的缕缕青烟在夜风中拂拂扬扬，好不恼人。朱怡风失望地摇摇披肩秀发，山下那灯火璀璨的夜景已在她黑亮清澈的大眼里变得迷迷蒙蒙。

“沙沙”的脚步声自身后草地响起。朱怡风一阵窃喜，但富家千金固有的矜持却让她克制着内心那份要转身扑进情人怀里的冲动。

紧接着，一双有力的大手拦腰搂住她，还有一股令人欲呕的酒臭味扑鼻而来。

朱怡风眉头微皱，心头的窃喜荡然无存。她不敢相信博学多才、文雅温柔的男友会醉鬼般同她约会。

“克柔，你……”

“哈哈，小美人儿，我不是你的‘克柔’，而是你的大哥哥，阿标呀！”

狂笑声令毫无心理准备的朱怡风有几秒钟的呆憨，旋即，她便意识到今晚自己同这个酒鬼色魔缠上了。

“哦，是标哥呀，我还以为是谁呢！”朱怡风一边躲闪着那张逼近脸腮的臭嘴，一边想挣脱搂住胸部的魔掌。

“别动，宝贝儿，让标哥好好亲亲你，解除内心的寂寞孤独。”

“这样不公平，也不舒服，标哥，如果松开我的双臂，我会更投入的。”

朱怡风吹气如兰，在他耳根轻语道，似乎此刻特别需要同男人温存。

“哈哈，我阿标他妈的艳福不浅，遇上豪放妹了！”阿标狂喜道。

朱怡风的大胆热情，自愿投怀送抱的献身精神，早已让这个醉眼朦胧的壮汉心酥手痒，完全丧失了警惕。

在他的眼里，朱怡风不过是个风情万种、春情荡漾的小骚货，今晚无论如何也逃不出他的手掌心。

“标哥，到车上，那里更能展示你的男性雄风！”朱怡风秀眉一扬，向他投去一个扎扎实实的大眼波，使他有触电般的感觉。

不待他有任何反应，朱怡风已打开车门，躺在后座沙发上。

“噢，小美人儿，你太令阿哥忘情了！”

阿标大叫一声，似头如饥似渴的猛虎扑了上去。

她的放浪让这个欲火中烧、饥海难填的鬼仔忘却一切禁忌，有的只是急待发泄的原始情欲。

他完完全全沉醉在一种想象里，昏浊的眼光丝毫没注意到有只灵巧的玉臂伸进驾驶座上的小手袋里，将一把小巧的发出蓝幽幽微光的“掌心雷”袖珍手枪抽了出来。

“砰——”

沉闷的炸响，令油脂仔阿标心头一颤，旋即一阵麻木感自他的腿部遍袭全身。

“你……”黑暗中，惊惶的眼里尽是恐惧。

阿标刚惊诧出声便被一股巨大的力量掀起，滚落在车边草地上。

清冷的月光下，朱怡风已没有纯情少女的妩媚，那张俏丽生辉的脸蛋罩着寒霜，犹如那黑洞洞枪口一般令人望而生畏，与刚才的豪放妹完全判若两人。

“来呀，标哥，怎么像缩头乌龟一样？来呀，我的大情人，别躺下呀！”

“小姐，求求你放我一条生路，怪我阿标有眼不识泰山，冒犯了小姐。”

他的酒全吓醒了，双手捂住流血不止的伤口，惊恐地望着满眸邪毒的冷血美人。

“砰——”

又是一声脆响，刚跪在地上的阿标另一条腿又挨了一枪，“扑通”，他又重重摔在草地上。

“哈哈，这叫讨回公道，凡占本姑娘便宜的男人都得付出血的代价！”

她狂笑着，满足地吹吹冒着青烟的枪口，显得很开心，很得意。

满身血污、痛苦呻吟的男子不但没使她怜悯，反而赋予她无穷的快感。她喜欢这种生死悬念间的人生游戏，对她来讲，这可是花钱难觅的刺激。

她就是喜欢在最危险的时刻，寻求到最诱人的快感。

“好一场精彩的妙戏，《美娇娃智杀大色狼》。”

随着树林边倏响的掌声，又一个高大男子出现在朱怡风的眼前。

他不光高大挺拔、英俊洒脱，周身上下生气勃勃，连声

调也清爽悦耳。

“阿 May 小姐，要不要在下替你出出这口乌气？”他站在怡风的身边，俨然像位风流倜傥的护花使者。

“哼！”朱怡风冷傲地眉眼一挑，对讨好她的靓仔爱理不理。

“我命休矣！”

身受重伤的阿标在心头绝望地哀叹道。一个冷酷凶狠的女人已让他怵目惊心，再加上这个剽悍的、目吐凶光的壮汉，他就是有九条命今晚也难逃此劫。

但是，大凡人在生命垂危之际总是对生有种强烈的欲望，哪怕是终身残废，也愿意苟且偷生。

在这对靓男俏女谈话分神之际，草地上的阿标忍着双腿的巨痛向坡下滚去，企图逃脱此劫。

“砰、砰、砰！”

“掌心雷”连续喷出三条火舌，滚动的肉体经过短暂的痛苦痉挛，在一块巨石边停止了扭动。

“好枪法！阿 May 小姐，真不愧为令黑道人物闻风丧胆的‘Angel killer’（天使杀手）。 ”

追赶阿标的男子，见朱怡风射出的三发子弹均射在尸体的胸膛上，钦佩地大声叫好。

朱怡风并不理会他的赞叹，返身启动了轿车。

她知道这个讨好她的男人会替她处理掉那具尸体，不会留下任何让绿衣楼的狗仔们嗅出价值的蛛丝马迹。

平治房车离开作案现场，风驰电掣地向山下冲去。

这一夜玩了一场生死游戏，虽然够刺激，但她内心的滋味却很复杂，因为上帝赐她与恋人的夜色、她编织的美好憧憬都白白浪费了。

“嘟、嘟。”

黑暗中，一辆铃木 145 轻骑摩托追了上来，横拦在她面前。

“Tony，你想找死么？”她紧急刹车，从摇下的车窗气势汹汹地对摩托上的骑手训斥。

此刻她的心情坏到了极点，要不因为他们是朋友，有着不寻常的关系，她会毫不犹豫撞死他的。

“哎，阿 May 小姐，你别发火呀！”名叫 Tony 的骑手掀开头盔上的挡风玻璃，媚笑道，“有一批‘白粉’刚卸货，我们要不要去弄来？”

“不要！”

“那可是一笔大买卖哟，若作成了，老大肯定会欣喜若狂，好好嘉奖我们的。”

“告诉你，本小姐今晚心情不好，什么事也不想干，别缠着我了！”朱怡风不耐烦地皱起了秀眉。

“那到 playboy 夜总会玩玩，喝杯酒怎么样？说不定还会碰上宋老板，有人说他最近有件奇货。”

早已被怡风小姐魅力所折服的 Tony 总是千方百计讨好她，以博得她的欢心。在他的心里，她就是天使。即使无法占有她圣洁的肉体，能与她多呆一会儿也是一番情感享受。

“你小子还是到‘大富豪’找冯游游寻欢作乐去吧，本小

姐的事用不着你那么热心。”

“阿 May，我……”Tony 被她抢白得十分尴尬。

“Bye-bye。”

朱怡风扬起玉臂，向 Tony 抛去一个飞吻，突然启动轿车，加速前冲，把一辆豪华平治房车开得几乎飞了起来，吓得 Tony 冷汗一冒，直喷舌头。

“哎，等等我，阿 May！”

等 Tony 回过神来追赶她时，那辆平治房车已消失在山下的光海灯河里。

香港之夜如同一个精力旺盛的舞女，千娇百媚，通体透明。

朱怡风在太平山顶枪杀那个企图强暴她的色狼后，回到繁华的港岛中区，才不过十点半钟，正是夜生活热潮来临的黄金时刻。心情不悦的朱怡风不想回家，任旋转的车轮载着她漫无目标地在市区穿行。

她想不通，也不明白深恋她的克柔为何会失约，是一篇论文要赶写，抑或是别的女孩缠上他，使他分不开身，忘掉了这个美好的约会。

“他要是爱上别的女孩，不与我约会了，该怎么办？”

朱怡风心中突然闪现这样的念头，感到莫大的委屈，伤心得直想痛哭一场。

但瞬间，她又觉得这个念头太愚蠢、太可笑。她坚信那个书呆子对她的忠贞，就像她对他一样的真诚。

平治车不知不觉中驶上了通往香港大学的道路，可在上轮渡码头的刹那间，富家千金的尊严和矜持让她改变了初衷，轿车画了道圆弧，拐上了湾仔洛克道，在 playboy 夜总会门前找到了泊车的位置。

对男人，她从来相信自己与生俱来的天然魅力。

她也相信克柔会对今夜的失约向她作出合理的解释。

要暂时忘却烦恼，夜总会无疑是最佳去处，一支优美的旋律，一杯香醇的美酒，会把心中的不愉快淡化。

这里有无尽的粉色迷梦，常让人失落其间，乐不思归。

衣饰新潮、带点嬉皮味道的朱怡风一跨进灯光迷离如梦幻般的夜总会，便觉有一股炽热的气浪扑面而来，令她心旌摇动，冷寂的脸色柔和起来。

她奇丽的衣装，袅娜优美的身姿，也引起舞客们一阵小小的骚动。

随着款款晃动的倩影，男士们眼热生锋，女郎们心妒窜火。在一束束妒羡的目光里，她犹如从天而降的绝色天使。

朱怡风向女侍要了杯长颈 Fov，在吧柜一侧慢慢品尝。

粉色烛光里，朱怡风用眼睛在人影幢幢的舞池里搜寻，希望能发现绮梦苑珠宝行的宋老板。

然而，她失望了。这个鬼佬似乎今晚变得循规蹈矩，没来 playboy 寻开心，找吧妹舞女鬼混。

再过几天，就是她二十岁生日，如果没有一件值得炫耀的珠宝首饰，在盛大的生日宴会上，她会有失脸面。

“哼，这个可恶的老甲鱼。”朱怡风在心里暗骂，饮尽杯

中的长颈 Fov。

她感到沮丧极了，仿佛今晚的一切都在与她作对似的，要她体验体验失望的滋味。

“小姐，能赏脸共舞一曲么？”

恍惚中，有位风流倜傥、俊美儒雅的男青年鼓足勇气，彬彬有礼地邀她共舞。

迷蒙暗淡的光线里，他如一颗明星，把朱怡风阴郁的心扉照得透亮。

“谢谢！”

朱怡风盯视他片刻，放弃了大家千金的骄傲，嘴角荡起浅笑。

她希望这个英俊威猛的男士能给她带来片刻的充实。

刚刚滑入舞池，陶醉在一支美妙的旋律里，朱怡风便瞥见矮胖的宋老板走进夜总会，可一转眼又消失了。

好不容易跳完一曲，她来不及向殷勤的男士告别，便直奔夜总会里面的神秘去处。

“小姐，要开房么？”

一个迷人的女招待在甬道口截住急匆匆的朱怡风。

“不，我找宋老板，他在几号房？”朱怡风面带不悦。

“他已买了两位小姐的钟点，出去开房了。”女招待脸上仍挂着迷人的微笑。

“对不起。”朱怡风怏怏不乐地转身离去。她觉得纳闷，如果宋老板带小姐走出了夜总会，肯定逃不过她的视线，可是那女招待……

一丝疑窦油然而生，同时一种寻求刺激的好奇心，又使她内心骚动不安起来，她想解开这个疑团。

Tony 不是说宋老板弄了件奇货么？！

她的猜疑没错。绮梦苑珠宝行总经理宋子豪确实没有离开 playboy 夜总会，此刻正同两位风骚迷人的佳丽饮酒调笑。

只是他们在房间的一举一动却受到一伙人的严密监视，说的每一句话都被监听并进行了录音。

“……”

“哎呀，我的宋大老板，这杯‘血红玛丽’是珍珍小姐特意为你调的，你就喝下去吧！”舞女菲菲将一杯红葡萄酒凑近他的厚唇。

“珍珍小姐的厚爱，我怎能拒绝呢？哈哈！”他笑着张开大嘴，一口喝下那杯甜酒。

这个珠宝行大老板乐意在晚上出来寻花问柳。他人虽老却色心不衰，家里的黄脸婆早已无法满足他旺盛的情欲。

在这小巧的温柔乡里，美仑美奂、亭亭玉立的少女都会拜倒在他的脚下，因为他口袋里有着挥霍不尽的钞票。

“宋老板，听说你最近弄了件奇货，价值连城，能不能让我们姐妹俩开开眼界，一睹其风采？”

珍珍小姐含情脉脉地看着他，嘴角荡起的浅笑摄魂夺魄。她知道那杯做了手脚的“血红玛丽”已在这肥佬身上产生了奇效，正是利用他的好机会。

“我行里价值连城的珠宝多得很，开开眼界嘛不难，如

果今晚大爷玩得开心尽兴，还可以赏你们每人一件小玩意儿。”

宋子豪也是个在风月场所、江湖黑道滚爬长大的老手。他有个规矩，就是在任何人面前不露他行里珠宝的口风，哪怕是他的亲爹亲娘也不行。

他深知在香港这个人欲物欲泛滥、龙蛇混杂的社会里，心怀叵测打他主意的人不少，因此一杯掺有 LSD 迷药的“血红玛丽”还没有使他完全丧失警惕。

“当真，宋老板？”

“砰——”

隔壁房间里响起一声巨响，一个满脸胡须、硕壮凶横的男子举起拳头猛砸在身边的茶几上，粉碎的玻璃片四下飞溅。

“他妈的臭婊子，坏我大事！”男子恶狠狠道，余怒难消。

“杰哥，要不要让弟兄上去搞掉那老甲鱼，或者叫他尝点厉害，乖乖将货交出来？”

他身边一个流里流气的油脂仔向怒目而立的老大进言道。

“算了，此事不宜打草惊蛇，我们的目的在于夺宝而非杀人，明白么？”

“明白，杰哥。”油脂仔唯唯而诺。

“明天，弄残那两个臭婊子，出出我心头这口鸟气！”杰哥咬牙切齿冷哼道，“要她们知道不听三叔吩咐的后果。”